

食品经营许可证

(副本)

经营者名称：福州融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合肥融侨酒店分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103MA2TCNP639

(身份证号码)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张建宏

住所：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宿州北路318号

经营场所：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宿州北路318号

业态：餐饮服务经营者(中型餐饮)

经营范围：预包装食品(含冷藏冷冻食品)销售;热食类食品制售;冷食类食品制售;生食类食品制售;糕点类食品制售(不含裱花蛋糕);自制饮品制售(不含自酿酒制售)

有效期至：2029年05月21日

说明

- 1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是食品经营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凭证。
- 2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。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- 3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- 4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经营。
- 5.食品经营者应当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6.食品经营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经营许可证。
- 7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，及时到原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许可证编号：JY23401030068493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：合肥市庐阳区双岗市场监督管理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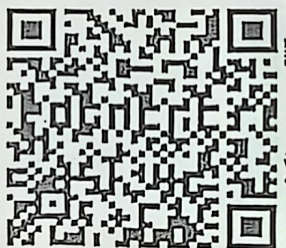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：吴卫东、刘传琴

投诉举报电话：12315

发证机关：庐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签发人：周毅

2024

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